

附件 1

2016 年度市社保始兴分局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八、预算绩效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部门基本支出表
- 五、部门项目支出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下设 7 个股室：人秘股、计划财务股、社会保险稽核监督股、社会保险关系股、养老失业保险待遇核发股、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待遇核发股、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管理股。

基本职能：韶关市社会保险服务管理局始兴分局是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指导机关事业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综合管理社会保险(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工作；指导检查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业务；拟订专项工作经费、基金监督计划，制定各险种基金、专项工作经费稽核方案及实施；负责工伤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县企业职工、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职工退休的审批及日常解释工作；负责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稽核人员的培训和监督管理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市社保始兴分局为全额拨款参公管理，分局编制 29 人，目前在职 26 人，退休人员 5 人，下设 7 个股室。

（三）2016 年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1. 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覆盖面；
2. 积极推进重大改革实施工作；
3. 加强社保基金稽查监管工作；
4. 继续强化系统经办能力建设。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 年收入预算 2,827,152.12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7,152.12 元，其他收入（财政专户拨款、基金预算拨款等）0 元。比上年减 273,145.88 元，减幅 9%，原因是人员的变动。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支出预算 2,827,152.12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2,827,152.12 元，其他收入拨款（财政专户拨款、基金预算拨款等）安排支出 0 元。比上年减 273,145.88 元，减幅 9%，原因是人员的变动、经费支出的节约。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2,293,472.12 元，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81%，比上年增 322,274.12 元，增幅 16%，原因是人员工资的普遍调整。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96,112.00 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533,680.00 元，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19%，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53%，原因是经费支出结构的调整。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37,000.00 元，比上年减 18,400 元，减幅 3%，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办公费 162,000.00 元、差旅费 30,000 元、公务

接待 50,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 元、其他费用 70,000 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75,000 元，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50,000 元，减少 40%，原因是公车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数量。按资金来源分，财政拨款 75,000 元，其他资金 0 元；按具体项目分，因公出国（境）支出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000 元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50,000 元，减少 60%，原因是：公车改革处置了车辆，只保留一辆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00 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六、政府采购情况。2016 年本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00,000 元，与上年数相比增 25,600 元，增 34%，其中：货物类采购 100,000 元，工程类采购 0 元，服务类采购 0 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情况(固定资产情况)。

2016 年本部门占有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期初资产 1,429,474 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432,472.00 元、通用设备 927,652 元、家具用具等 69,350.00 元）、分布构成（土地、房屋及构筑物、通用设备、家具等）、主要实物资产数据（住宅用地 149,472.00 元、职工宿舍 59,000.00 元、办公用房 224,000.00 元、车辆 393,247.00 元）和变动情况（报废过期通用设备一批 304,157.00 元，新增通用设备电脑、复印机一批 96,521.00 元。变动后，期末资产 1,221,838.00 元：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432,472.00 元、通用设备 家具 720,261 元、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9,350.00 元）。

八、预算绩效情况。2016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2016 年，主要工

作目标有：完成社会保险扩面征缴等工作，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力争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无）。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3. 机关运行费：即部门（单位）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